

2024 全國大專暨高中職學生 「淨零碳排與智慧綠生活」創意競賽辦法

一、活動目的：

本活動旨在鼓勵和推動學生創新想法與培養問題解決能力，同時也期望學生面對氣候變遷、2050 淨零碳排與綠色生活轉型等問題，能思考融入人工智慧技術，把創意想法轉化為實際的解決方案，讓環境永續發展的願景得以逐步實現。

二、競賽主題：

淨零碳排與智慧綠生活相關的主題涵蓋相當廣泛，例如節能、能源效率、風力發電、太陽能、再生能源、氫能、生質能、儲能、燃料電池、民生消費、工業產品、農業廢棄物之循環再利用、負碳排技術與再利用、電動車、智慧交通、智慧科技、低碳建築、植林、低碳生活、低碳飲食等均屬於本活動的競賽主題。

三、報名資格：

- (一) 大專組：技專校院在學學生(含五專 4 或 5 年級)，以組為單位進行報名，每件作品至少有一名指導老師，每組人數 2-5 人。碩士班、博士班之研究生不得參加。
- (二) 高中職組：全國高中職在學學生(含五專 1、2、3 年級)，每件作品至少有一名指導老師，以組為單位進行報名，每組人數 2-5 人。
- (三) 注意事項：參加作品應為原創作品，不得有抄襲他人行為。曾報名 2023 年度本競賽之作品，本(2024)年度不得參加，若經評審發現或有人舉發屬實，則取消參賽資格。每位學生以參加一件作品為限，請勿重複報名。

四、報名與繳交文件：

- (一) 報名時間：即日起至 113 年 2 月 19 日(一) 12:00。
- (二) 繳交文件：請至活動網址，以 Google 表單進行線上資料繳交，包含
 - 1. 報名表(附件一)
 - 2. 授權同意書(附件二)
 - 3. 創意企畫書(附件三)
- (三) 注意事項：以上文件除簽章(名)處外，其餘內容請以電腦繕打，完成後請轉成 pdf 檔後上傳。
- (四) 創意企畫書撰寫格式：

頁數：	內文以 15 頁為限，不包含封面及參考資料
紙張大小：	A4 撰寫
邊界：	上、下、左、右皆 2.5 公分
字型：	中文-標楷體、英文-Times New Roman
字體大小：	標題 14 級(粗體)、章節標體 12 級(粗體)、內文 12 級(標準)
行距：	單行間距

五、評審方式

- (一) 初選：初選為書面審查，由環境與生命學院院長遴選出校內 4 位老師擔任初審評審委員。初審委員依據創意特色、主題關聯性、實用性與影響力以及企劃書完整性等項目進行評分(如下表)(本初審評分表項目與配分僅供參考，主辦單位有權進行修改與增刪)。

評分項目	分數比重
創意特色	30%
主題關聯性	20%
實用性與影響力	25%
企劃書完整性	25%
總計	100%

- (二) 初選結果：由初審委員整體評分結果，擇優選出大專組與高中職組各至多 12 組隊伍，進入決賽。主辦單位將於 113 年 2 月 26 日(一) 14:00 前公告入圍決賽隊伍名單於本活動網頁，並以 email 通知參賽人員。

- (三) 決賽報名：入圍決賽隊伍須於 14:00-113 年 2 月 28(三) 15:00 前至公告之活動網頁填寫決賽報名完整資料。

六、決賽與成績公布：

- (一) 決賽日期與地點：113 年 3 月 6 日(三) 08:45 至 13:00 於輔英科技大學舉行。
當日議程如下表：

時間	內容	地點	備註
08:30-08:45	參賽隊伍報到	C101 環生講堂	確認參賽隊伍之隊員身分(請攜帶蓋當學年度鋼印之學生證)
08:45-09:30	安全檢查(用電問題)與佈展	C 棟 1 樓走廊	請入圍隊伍於決賽當日自行攜帶海報(尺寸為 A0)或作品(成品、概念圖等)進行佈展
09:30-10:00	開幕式 競賽規則說明	C101 環生講堂	所有參賽隊伍必須參加
10:00-11:50	決審評比	C 棟 1 樓走廊	參賽隊伍進行作品解說，並回覆決審委員之提問
11:50-12:10	決審會議	C 棟 1006 教室	決審委員討論
12:10-12:30	頒獎、閉幕	C101 環生講堂	所有參賽隊伍必須參加，主辦單位發放餐盒給參與人員。
12:30-13:00	撤展	C 棟 1 樓走廊	逾時將不保留，不得追回。

- (二) 決賽進行方式：決賽為現場審查，聘請校外 4 位委員與校內 4 位委員擔任。決審委員針對各隊伍之創意特色、解說與問題回覆、與作品呈現進行評分(如下表)(本初審評分表項目與配分僅供參考，主辦單位有權進行修改與增刪)。

評分項目	分數比重
創意特色	30%

解說與問題回覆	40%
作品呈現	30%
總計	100%

(三) 入圍作品若經審查均未達標準時，獎項從缺；若遇同分之作品，將參酌各審查委員意見，決定是否增額錄取。

(四) 各作品限由報名參賽成員進行作品說明及問題回覆，指導老師與非參賽成員不得從旁協助與提示，違反規定者，該項目不予計分。

(五) 決賽成績與獎勵：由決審委員整體評分之結果，選出大專組與高中職組之優勝隊伍進行獎勵，獎勵項目與內容如下：

1. 大專組：

- (1) 第一名（一組）：獎金 5,000 元/組，獎牌及獎狀一紙。
- (2) 第二名（一組）：獎金 3,000 元/組，獎牌及獎狀一紙。
- (3) 第三名（一組）：獎金 2,000 元/組，獎牌及獎狀一紙。
- (4) 佳作（至多 9 組）：獎金 1,000 元/組，獎牌及獎狀一紙。

（備註：入選決賽隊伍，達到決審最低標準者，至少可得佳作名次）

2. 高中職組：

- (1) 第一名（一組）：獎金 5,000 元/組、獎牌及獎狀一紙
- (2) 第二名（一組）：獎金 3,000 元/組、獎牌及獎狀一紙
- (3) 第三名（一組）：獎金 2,000 元/組、獎牌及獎狀一紙
- (4) 佳作（至多 9 組）：獎金 1,000 元/組、獎牌及獎狀一紙

（備註：入選決賽隊伍，達到決審最低標準者，至少可得佳作名次）

七、重要時程與活動網站

項次名稱	日期	報名網站	備註
1. 活動報名	即日起 至 113 年 2 月 19 日(一) 12:00	 活動報名 	附件一、附件二 與附件三須上傳 至 Google 表單 內

2. 入圍通知	113 年 2 月 26 日(一) 14:00 前	 入圍通知 	於本活動網頁公告入圍決賽隊伍名單，並以 email 通知參賽人員。
3. 決賽報名	113 年 2 月 28(三) 15:00 前	 決賽報名 	填寫決賽報名完整資料
4. 決賽	113 年 3 月 6 日(三) 報到/佈展：08:45-09:30 開幕：09:30	地點：輔英科技大學環境與生命學院 (環生講堂 C101)	所有參賽隊伍必須參加報到、佈展、競賽規則說明、決賽評比、閉幕頒獎與撤展

八、其他參賽注意事項：

- (一) 參加決賽之隊伍，應派至少1名學生代表參加決賽日之報到、佈展、競賽規則說明、決賽評比、閉幕頒獎與撤展，否則取消該組參賽資格。
- (二) 參賽作品如有特殊用電需求及使用桌椅，須於入圍決賽報名時於報名表填選申請，如未事先申請現場則不提供。
- (三) 參賽者皆須簽署創意競賽授權同意書，並遵守各項規定。
- (四) 參賽人員(指導老師與學生)報名後，將不得更換指導老師與成員。
- (五) 決賽當日請務必攜帶學生證；非參賽學生(指導教師或陪同人員)嚴禁進出評審會場，若經勸導未改善者，則取消該組參賽資格。
- (六) 決賽期間，參賽學生之電子通訊(手機、相機等)均須關閉聲音以免影響評審委員進行評審工作。經勸導未改善者，則取消該組參賽資格。
- (七) 決賽期間，參賽師生之重要物品請自行隨身攜帶，本會不負保管責任。
- (八) 參賽師生拍照時勿使用閃光燈，如影響本競賽活動進行，經勸導未改善者，則取消該組參賽資格。
- (九) 決賽結束後，參賽學生須自行將該參賽作品之貴重儀器攜回。作品及說明海報須俟頒獎全部結束，始得撤展。提前撤展者，則不頒予參賽證明。
- (十) 參賽作品於佈展、撤展階段如發生故障或損傷等問題，參賽學生須配合完成參賽作品之修復工作，亦不得向主辦單位另行要求修復費用之給付。

- (十一) 參賽作品如係仿製或抄襲他人研究成果，經本會查核屬實者，即撤銷其參賽資格。已得獎者，除撤銷其參賽資格及所得獎勵，追回已發之獎狀、獎座及獎金外，並將報請教育行政主管機關對該參賽作品之作者及指導教師酌予議處。
- (十二) 參賽作品之電子檔案及相關資料，請參賽隊伍自行保留原始檔備份，凡繳交之參賽作品資料一律不退件。
- (十三) 各參賽作品之著作權或專利權等智慧財產權權益，歸屬參賽隊伍個別擁有。惟參賽者及其法定代理人同意無償授權主辦單位為非營利目的，展示參賽作品之實物、照片、說明文件等相關資料，包括於重製、公開播送、公開傳輸、公開上映及公開展示之權利，主辦單位擁有轉授權之權利。
- (十四) 參賽指導教師及參賽學生請使用大眾運輸工具到會場，本會提供校內免費停車位。
- (十五) 指導本競賽參賽作品有功之人員得依各校相關規定敘獎。

九、競賽資訊：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
- (二)主辦單位：輔英科技大學
- (三)承辦單位：輔英科技大學環境與生命學院
- (四)聯絡人：金映君小姐、林怡君小姐
- (五)連絡電話：07-781151 轉 6300
- (六)E-mail：se@fy.edu.tw
- (七)競賽網頁：<https://eenvi-life.fy.edu.tw/p/412-1083-12374.php?Lang=zh-tw>